

(10)、本项目为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，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建筑业；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，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）。

附表 5: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旬阳市构元镇人民政府（旬阳市财政局构元财政所）（单位名称）的旬阳市构元镇金马塔村井鸡洼至银厂沟烟草产业园产业路项目（一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旬阳市构元镇金马塔村井鸡洼至银厂沟烟草产业园产业路项目（一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陕西康平实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3641.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17.9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康平实业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09 月 10 日

